



# 接軌

文 / 小光

藝文  
專欄

日光之下



**一位傳道人**說：基督徒一旦信主跟從了耶穌，就像搭上了一列主所駕駛的生命列車。有早上車的，有晚上車的；也有早下車的，晚下車的。但是只要你「願意承受（相信應許）」，加上「恆久忍耐（行完路程）」，中途不跳車，那麼一定可以「通入幔內（安抵天家）」；因為我們的神絕不能說謊，藉由我們對祂的信心，生命已經與祂接軌了（參：來六13-20）。

是的，信心的妙用在乎「因信得進入現在所站的這恩典中，並且歡歡喜喜盼望神的榮耀」（羅五2），到「因信蒙神能力保守的人，必能得著所預備，到末世要顯現的救恩」（彼前一5）。五代同堂，已是少見；我們要的是「歷代同在天堂」的信心，就是「主啊，祢世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」（詩九十一）的實現。

當主向摩西顯現時說：「我是你父親的神，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」（出三6），豈不是也在告訴他：「你的生命是否願意與我接軌，讓我也成為你的神？」當然，變貌山的異象已為摩

西作了肯定的見證（太十七3）。

摩西如此，我們也當如此。因為主說：「至於死人復活，摩西在荊棘篇上，稱主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，就指示明白了。神原不是死人的神，乃是活人的神；因為在祂那裡，人都是活的」（路二十37-38）。你的生命如果與主接軌，永活在神當中，那麼你就是與眾古聖徒同在天堂了；不僅實現在我們這一代，乃應世世代代接軌傳承。

耶穌對猶太人的官尼哥底母說：「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；從靈生的就是靈。我說：你們必須重生，你不要以為希奇」（約三6-7）；也對猶太人說：「那聽我話、又信差我來者的，就有永生……，你們不要把這事看作希奇。時候要到，凡在墳墓裡的，都要聽見祂的聲音，就出來；行善的，復活得生……」（約五24-29）。當一個人從出生開始到結束人生，若是他的生命是與主接軌，那這三個階段就是肉生→靈（重）生→（待定）永生。

兄弟姐妹們！上氣要接連下氣，亞當從神領受那一口氣（創二7），必須再藉由復活的主所應許的另一口氣重生（約二十22）；等主再來時，祂大能的「生氣」將「改變」我們，成為復活榮耀的身體（腓三21；啟十一11）。阿們。

